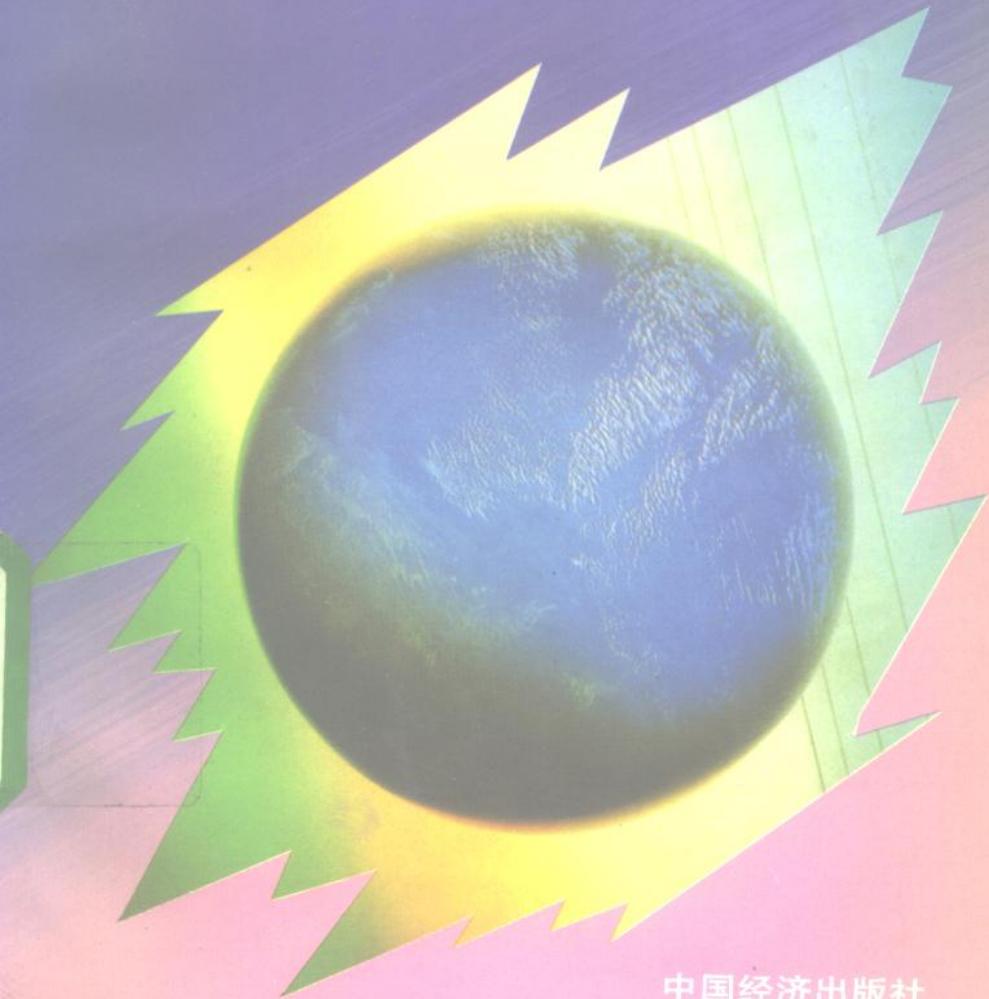


世界风云剪影

—1945—1989年震撼世界大事录

● 赵永琛 张毅年 周晓燕 编著 ●



中国经济出版社

D55
18

86.11.8

D133/04

世界风云剪影

——1945~1989年震撼世界大事录

赵永琛 张毅军 周晓燕 编著

中国经济出版社

(京) 新登字 079 号

责任编辑：张抒文

封面设计：白长江

世界风云剪影

——1945~1989年震撼世界大事录

赵永琛 张毅军 周晓燕 编著

*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百万庄北街3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朝阳区北苑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1/32 11.5印张 278千字

1993年1月第1版 1993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

ISBN 7-5017-1816-8/Z·290

定价：9.80元

说 明

本书是当代世界发生重大事件的实录。取材自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至中苏两国首脑会晤为止国际上所发生的政治、外交、军事、经济、科技、社会等方面的重大事件。由于时间跨度较大，国际事件很多，本书不可能全部收集，而只能有选择地收录其中的一小部分。至于书中选录的事件是否都是重大国际事件，则因标准各异，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本书是根据以下原则编选的：

1、举凡国际上发生的政治、外交、军事、经济、科技、社会等事件，均可入选；

2、所选事件须有较大的历史价值；

3、凡涉及比较敏感的外交或政治问题，须有定论者方可入选。目前尚无定论者，一般少列或不列入；

4、中国所发生的事件足以震撼世界者也酌情选录；

5、每年选择3~4个左右的重大事件，各个事件一般均为当年各国新闻舆论界选出的国际重大事件。有则多写，无则不写。

本书内容的编排是按各事件发生的时间先后顺序列出的，目的在于便于读者检索。每个事件自成一篇。

本书由赵永琛主编。初稿由赵永琛、张毅军、周晓燕撰写，最后由主编修改定稿。

由于作者水平所限，加上时间仓促，书中各篇的体例和文风可能不尽一致，请读者不吝指教。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参阅了大量的材料，因篇幅所限，对引证的资料出处无法一一注明，仅在书后附上书目，以示对各位同仁的敬意。

目 录

1945年 10月 25日	联合国正式成立	(1)
6月	对德和约问题	(5)
9月	中国人民解放战争	(9)
1945年 11月 20日	纽伦堡审判.....	(12)
1946年 4月 26日	东京“远东国际军事法庭” 审判战争罪犯.....	(14)
12月	越南抗法战争.....	(18)
12月 22日	对意、罗、保、匈、芬五国 和约的缔结.....	(21)
1947年 6月 15日	马歇尔计划.....	(24)
9月 22日	共产党（工人党）	(27)
	情报局的成立与分裂	
8月	印度和巴基斯坦独立.....	(30)
10月 27日	印巴克什米尔战争.....	(33)
10月 30日	关税及贸易总协定的签订.....	(35)
1948年 1月 30日	甘地遇害.....	(37)
5月 15日	第一次中东战争.....	(40)
6月 7日	柏林危机.....	(43)
12月 10日	《世界人权宣言》的发表.....	(46)

1949 年	1月 25 日	经济互助委员会的成立	(48)
	4月 4 日	北大西洋公约的签订	(50)
	10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53)
1950 年	6月 25 日	朝鲜战争	(56)
1951 年	4月 8 日	欧洲共同体的建立	(59)
	9月 8 日	对日和约问题的解决	(63)
1952 年	1月 28 日	美国军队在朝鲜进行细菌战	(66)
	7月 23 日	埃及七月革命成功	(68)
1954 年	4月 26 日	日内瓦会议	(71)
	4月 29 日	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提出	(75)
	9月 8 日	东南亚集体防务条约的签订	(77)
1955 年	4月 18 日	万隆会议召开	(79)
	5月 14 日	华沙条约的缔结	(81)
1956 年	2月 14 日	苏共二十大召开	(84)
	10月	匈牙利事件	(85)
	10月 29 日	苏伊士运河战争	(89)
1957 年	10月 4 日	第一颗人造卫星发射成功	(92)
1958 年	7月 14 日	伊拉克人民武装起义胜利	(94)
	7月 15 日	美国武装干涉黎巴嫩	(96)
	7月 17 日	英国武装干涉约旦	(97)

11月 27日	第二次柏林危机.....	(98)
1959年 1月 1日	古巴革命胜利	(101)
3月 10日	西藏叛乱	(103)
1960年 3月 20日	沙佩维尔事件	(105)
5月 1日	U—2间谍飞机事件	(107)
7月 8日	刚果事件	(109)
9月 10日	石油输出国组织的建立和发展	(112)
1961年 4月 12日	加加林少校遨游太空	(114)
1962年 7月 5日	阿尔及利亚独立	(116)
10月	中印边境冲突	(118)
10月 24日	古巴导弹危机	(120)
1963年 7月	中苏关系破裂	(124)
11月 22日	美国总统肯尼迪被暗杀	(126)
12月 13日	周恩来总理亚非十四国之行	(128)
1964年 1月 9日	巴拿马一月风暴	(130)
1月 28日	法国与中国建交	(132)
10月 26日	中国试制原子弹成功	(134)
1965年 4月 28日	美国侵略多米尼加	(135)
8月 24日	印巴第二次克什米尔战争	(137)
—1975年	越南抗美战争	(139)
10月 1日	印度尼西亚军事政变	(142)

1966 年	3 月 14 日	法国退出北约组织	(145)
1967 年	2 月 14 日	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约的签订	...	(148)
	6 月 5 日	第三次中东战争	(150)
	6 月 6 日	东非共同体的建立	(153)
	8 月 8 日	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建立	(154)
1968 年	1 月 9 日	阿拉伯石油输出国组织的建立	(156)
	1 月 18 日	防止核武器扩散条约的签订	(157)
	4 月 4 日	美国黑人牧师马丁·路德·金被暗杀	(159)
	8 月 20 日	苏联出兵捷克斯洛伐克	(160)
1969 年	3 月 2 日	珍宝岛反击战	(163)
	5 月 26 日	安第斯条约组织的建立	(166)
	7 月 21 日	美国“阿波罗”登月成功	(168)
1970 年	5 月 8 日	蒙得维的亚宣言的发表	(170)
1971 年	10 月 25 日	中国在联合国恢复合法席位	(173)
	11 月 21 日	第三次印巴战争	(175)
1972 年	2 月 21 日	中美关系开始正常化	(177)
	5 月 22 日	尼克松——勃列日涅夫三轮会谈	...	(181)
	6 月 17 日	水门事件	(183)
1973 年	7 月 3 日	欧安会的召开	(186)

10月	第四次中东战争	(189)
10月30日	中欧裁军谈判	(192)
1974年1月	西沙群岛自卫反击战	(195)
7月	阿拉伯——欧洲对话	(196)
12月12日	《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通过	(198)
1975年7月	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的建立和发展	(200)
1976年2月	洛克希德案件	(201)
6月16日	索韦托事件	(204)
7月28日	唐山大地震	(205)
1977年7月23日	欧加登战争	(206)
1978年6月24日	南北也门总统遇害	(207)
1978年6月24日	北也门总统加什米被杀	(208)
1978年6月24日	南也门之主席鲁巴伊被杀	(209)
7月25日	试管婴儿诞生	(210)
12月25日	越南侵略柬埔寨	(211)
1979年11月4日	伊朗学生扣留美国人质	(213)
12月27日	苏联入侵阿富汗	(215)
1980年2月26日	埃及和以色列建交	(217)
9月22日	两伊开战	(219)

1981年	3月 30日	美国总统里根遇刺	(222)
	10月 6日	萨达特之死	(223)
	4月 2日	英阿马尔维纳斯群岛之战	(225)
1982年	6月 6日	以色列入侵黎巴嫩	(228)
	9月 18日	以色列屠杀巴勒斯 坦难民	(231)
	日本文部省修改历	(232)
	史教科书	
	12月 10日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签署	(234)
1983年	3月 23日	“星球大战”计划的提出	(238)
	9月 1日	南朝鲜民用客机被苏军击落	(240)
	10月 9日	仰光烈士陵园爆炸案	(241)
	10月 25日	美国出兵格林纳达	(243)
1984年	2月 8日	人类第一次在太空行走	(245)
	埃塞俄比亚旱灾肆虐	(247)
	12月 19日	中英签署关于香港问题的协议	(249)
	10月 31日	英迪拉·甘地遇刺身亡	(251)
	12月 3日	博帕尔毒气泄漏事件	(253)
1985年	4月 17日	“尤里卡”计划的诞生	(256)
	5月 24日	孟加拉国风灾	(258)
	5月 29日	布鲁塞尔足球场事件	(259)
	6月 14日	环球 847 号客机被劫案	(261)

7月 10 日	“彩虹勇士”号被炸案	(264)
9月 19 日	墨西哥城大地震	(266)
10月 3 日	“阿基利·劳罗”号游艇风波	(268)
11月 13 日	哥伦比亚天实	(270)
 1986年		
1月 28 日	美航天飞机“挑战者”号失事	(271)
2月 7 日	海地政变	(274)
2月	菲律宾二月风暴	(277)
2月 28 日	瑞典首相帕尔梅遇刺之迷	(280)
4月 14 日	美国轰炸利比亚	(282)
4月 26 日	苏联切尔诺贝尔核电站事故	(285)
6月 27 日	尼加拉瓜胜诉美国案	(287)
 1987年		
5月 28 日	鲁斯特机降落苏联莫斯科红场	(290)
7月 31 日	麦加惨案	(292)
10月	股票暴跌风波	(294)
12月 8 日	美苏签署中导条约	(296)
 1988年		
4月 14 日	巴、阿、苏、美政治解决阿富汗 问题协议的签订	(300)
7月 3 日	美国击落伊朗客机	(303)
9月 24 日	约翰逊丑闻	(305)
11月 15 日	巴勒斯坦国成立	(307)
12月 7 日	苏联亚美尼亚大地震	(310)
12月 13 日	安、古、南非和平协议的签订	(311)
 1989年		
2月	拉什迪事件	(314)
5月 15 日	中苏两国首脑会晤	(316)

附录 I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	
世界局部战争一览表	(320)
附录 II 、国家首脑遇刺情况	
一览表	(26)
附录 III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各国政变简况	(329)
参考资料	(352)

联合国正式成立

联合国成立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发生的首要的国际事件。是当今最具有普遍性、最有影响和最庞大的国际组织。

联合国成立前的国际组织是国际联盟。国际联盟是于 1919 年在巴黎和会上作为凡尔赛条约的一部分而建立的，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 随之瓦解。

1941 年 6 月 12 日，美英等国家为了联合抗击法西斯，反对侵略，维护和平，在伦敦签署了《同盟国宣言》。该宣言的签订是迈向建立联合国的一个具体步骤。

1941 年 8 月 14 日，美国总统罗斯福和英国首相丘吉尔在大西洋美国军舰上会晤，发表一项联合声明，称为《大西洋宪章》。声明谴责纳粹暴政，并表示在战胜纳粹暴政后希望建立普遍安全体系，保障各国人民都能免遭战祸，在和平中生活；主张所有国家都放弃使用武力，用和平方式解决争端；希望各国在经济领域进行最全面的合作。

1942 年 1 月 1 日，26 个同盟国在华盛顿签署了《联合国宣言》。宣言赞同大西洋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并确信为保卫生命、自由、独立、人权与正义，必须赢得战争的胜利，保证对妄图征服世界的野蛮和暴力进行共同的斗争。

1943年10月30日，苏联*、英国、美国外交部长和中国驻苏联大使在莫斯科签署了一项宣言，代表四国政府声明，有必要尽早根据一切爱好和平的国家主权平等的原则，建立一个普遍性的国际组织，以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1944年8月21日至9月28日，苏联、英国、美国在华盛顿敦巴顿橡树园召开会议，磋商建立联合国事宜。同年9月29日至10月7日，美国、中国、英国代表举行会谈，就第一阶段苏英美会谈结果进行磋商，协调立场。这两次会议就联合国的宗旨、结构和职能进行研究，并初步达成了协议，同意了中国、法国、苏联、英国、美国在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内为常任理事国。

1945年2月11日，苏美英三国首脑在雅尔塔会议上确定五大国一致原则，并宣布将于1945年4月25日在美国旧金山召开联合国会议，以便起草联合国宪章，正式创立联合国。

1945年4月25日，50个国家的代表聚集旧金山，对敦巴顿橡树园协议、雅尔塔协议和各国政府的建议，进行了讨论。经过代表们的努力，由联合国国防组织会议起草了《联合国宪章》。6月25日，各国代表在旧金山歌剧院举行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联合国宪章》，26日，在旧金山退伍军人礼堂举行仪式。

10月24日，中、美、英、苏、法五个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和其它签字国交换批准书后，联合国宪章开始正式生效。

关于联合国的宗旨，宪章规定为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采取有效集体行动，以防止且消除对于和平的威胁，制止侵略行为，并以和平方法且依正义及国际法原则，调整或解决破坏和平的国际争端或情势；发展国际间以尊重人民平等权利及自决原则为基础的友好关系；促成国际合作，以解决国际间属于经济、社会、文

* 本书所提到的苏联，简称苏及苏共均指1991年12月25日解体前的苏联及共产党组织。含现在的独联体国家。

化及人类福利性质的国际问题，且不分种族、性别、语言或宗教，增进并激励对人权及自由的尊重；构成一协调行动的中心，以实现上述目的。为此，本组织及其会员国应遵守下列原则：各会员国主权平等原则，各会员国应善意履行宪章规定的义务，应以和平方法解决国际争端，在国际关系上不得使用威胁或武力侵害任何会员国或国家的领土完整和独立，各会员国应协助联合国依宪章规定而采取的行动，联合国不得干涉本质上属于任何国家国内管辖的事件。

作为政府间的国际组织，联合国愿意接纳爱好和平，接受本宪章所规定的义务的国家为会员国。宪章第三条规定，凡曾经参加旧金山联合国国际会议或 1942 年 1 月 1 日联合国宣言的国家签订并批准本宪章者，均为创始会员国。

宪章规定联合国设立的六个主要机构是：大会、安全理事会、秘书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托管理事会、国际法院。

大会由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组成。大会有权讨论本宪章范围内的任何问题或事项，或本宪章所规定任何机关的职权；有权讨论任何维持和平及安全的任何问题，对任何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情势可以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大会应促进国际合作，提倡国际法的逐渐发展与编纂；促使基本人权和自由的实现。大会接受并审议联合国其它机构的报告；选举安全理事会的一个非常任理事国、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的 54 个理事国、国际法院法官，并根据安理会的推荐委任秘书长。大会有权负责审核联合国的财政预算。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常会，遇到特殊情况可以召开特别会议或紧急特别会议。每个会员国无论大小只有一个投票权。

安全理事会由 15 个会员国组成，其中中国、法国、苏联、英国、美国为常任理事国，其余 10 个会员国为非常任理事国。非常任理事国任期二年，由大会选举产生，不得连选连任。安全理事会可以调查任何争端或可能引起国际磨擦的任何局势，可以建议

采取解决争端的办法；对那些破坏和平或侵略的行为，可以提出建议以维护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必要时可采取强制措施以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有权做出决定并要求联合国各会员国遵守和执行。对程序问题由 9 个理事国表决通过。对非程序性问题，实行五大国一致原则，即只要一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议案或提案即被否决。安理会在安理会主席提议，或经大会、秘书长或在任理事国建议或请求下，可以随时召开会议。

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由 54 个会员国组成。一般每年举行两次常会，主要研究有关经济、社会、文化、教育、卫生等各方面的问题，并向各会员国和大会提出建议；在会员国和专门机构的请求下，经大会许可，为会员国和各专门机构服务；由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处理的事务可同有关非政府组织进行磋商。

托管理事会负责管理并监督托管领土的事务。托管理事会由联合国会员国组成。凡领土已成为联合国会员国者，不适用托管制度。托管理事会应拟定各托管领土内的政治、经济、社会及教育进展情况报告，并提交大会。

国际法院为联合国的主要司法机关。联合国各会员国为国际法院规定的当然当事国。国际法院管辖各当事国提交的一切案件，以及宪章或现行条约或公约中特别规定的一切事项。大会或安全理事会可以就任何法律问题请求国际法院提出咨询意见。国际法院由 15 名不同国籍的法官组成，法官由联合国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从各国推荐的候选人中选举产生。在审理案件时，适用国际公约、国际习惯、“一般法律原则为文明各国所承认者”、司法判例和最有权威的专家的学说。如案件当事国一方不履行依国际法院的判决所规定的义务，另一方可以请求安理会确定应当采取何种步骤以执行该项判决。

秘书处是联合国的行政机构，负责联合国的日常工作。秘书处由秘书长和联合国所需的职员组织。秘书长为本组织的行政首

长，由大会根据安理会推荐而任命，任期五年，可连选连任。秘书长需执行大会、安理会及其它机构委托的职务，还可将其认为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任何事件提请安理注意。秘书长及其工作人员除了需处理日常行政事务外，有时要进行调停或斡旋，以解决国际争端。按照宪章规定，秘书长及其工作人员是国际公务员，对联合国负责，不接受任何政府或联合国组织以外的当局的指示。

联合国成立后，在维护世界和平方面做出了很大的贡献。

对德和约问题

1945年发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德国在战争中被打败而投降。美、苏、英、法等战胜国围绕对德和约的签订展开了一系列的斗争。这些斗争对战后欧洲的局势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德国还未投降时，同盟国就讨论过处理德国的方案。1945年2月初，苏、美、英三国首脑举行雅尔塔会议，就如何处理德国问题达成了协议。12日公布的《苏美英三国雅尔塔会议公报》规定，三国部队将各自占领德国的一个区域，成立一个中央管制委员会负责处理德国事务。同时还规定，要彻底消灭德国的军国主义和纳粹主义；解散德国的一切武装及其总参谋部；严惩战争罪犯；摧毁纳粹党的法律和制度；德国要用实物最大限度地赔偿有关国家的损失，等等。

德国投降后，苏、美、英、法四国于1945年6月5日发表《关于法国占领区的声明》、《关于法国管制机构的声明》，按照